

证券代码：300434

证券简称：金石亚药

公告编号：2020-024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1,743,8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63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4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7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8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8月1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8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8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家园路8号大地新光华广场A1区8楼

咨询联系人：林强

咨询电话：028-87086807

传真电话：028-87086861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4日